

证券代码：831632

证券简称：安之文化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田津举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管成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》的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拟变更公司名称为：北京新易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

司（以工商核定为准）。英文名：Beijing Emol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., Ltd.

简称：易茂科技（以全国股转系统的核准信息为准），英文简称：emol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拟变更经营范围：图书、期刊、电子出版物批发、零售；零售音像制品。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软件开发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数据处理（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、PUE 值在 1.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）；集成电路设计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实验发展。（以工商核定为准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海鹰为公司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田敬明先生的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最低法定人数，董事会拟提名张海鹰为公司董事。详情参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侯毅为公司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孙静女士的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最低法定人数，董事会拟提名侯毅为公司董事。详情参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地址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拟变更注册地址为：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南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至 11 层 01 内三层 306 室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以上议案相关内容，需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详情参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

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名称、证券简称、经营范围、注册地址及公司章程变更工商登记相关事宜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上事项及工商登记变更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拟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28日